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青岛中资中程进出口有限公司拟与河南远海滨江恒顺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扬州远海滨江中程供应链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1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

近日，扬州远海滨江中程供应链有限公司已取得由扬州市江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扬州远海滨江中程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2MA1YBG804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1,470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扬州市江都区大桥镇白沙中路1号科技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庄；

成立日期：2019年05月05日；

营业期限：2019年05月0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国际、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船舶修造领域、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汽车（含小轿车）、船舶物料、备件、船舶淡水、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食用农产品、石材、木材、金属制品、橡胶制品、日用百货、燃料油、纸制品、桶装润滑

油、机械设备、煤炭(无储存不得设置散煤销售点)、焦炭、普通沥青(煤焦沥青、硝化沥青除外)、机电产品、电力电缆、矿产品(国家专控除外)、五金交电、燃气设备、燃气锅炉、建材(不含砂石、危险化学品)、钢材、成品油、石油制品、重油、渣油、蜡油、化工轻油、润滑油、基础油、变压器油、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塑料原料及其制品、煤炭销售,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燃气设备、压缩气体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清洁能源的利用,工业余热、余压、综合利用项目的开发,节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到汽车制造业、木材石材加工、农林木业。(未经批准不得擅自从事或者主要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票据贴现、资金拆借、信托投资、金融租赁、融资担保、外汇买卖、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一)扬州远海滨江中程供应链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